

证券代码：430215

证券简称：必可测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6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立荣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贾卫华、王峥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控股子公司西安网源创优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历次分红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从控股子公司西安网源创优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网源”）获得分红款合计人民币1,152,108.47元，

其他股东未分红，为保证西安网源所有股东均享受到西安网源发展带来的红利，西安网源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做出股东会决议，向西安网源股东分红共计 1,606,512.22 元，其中向公司分红 606,512.22 元，向王峥分红 385,706.90 元，向张玉霞分红 420,431.03 元，向梁朝分红 193,862.07 元。

虽然上述股东分红时间不一致，但西安网源自设立至本次分红实施后各股东实际获取的分红款总额（含本次取得分红款）是完全按照各股东持有西安网源的股权比例（实缴持股比例）进行的分配，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